

## 第十一週（使徒行傳 22：22～28：10）

### 第一日 使徒行傳 22：22～23：11

1. 猶太人反對保羅的，是他說福音要往外邦人那裡去。我們的主觀意見常限制了我們對神的豐富的認識；當神藉著聖經啟示的真理，與我們自己的主觀認識相衝突的時候，我們用什麼態度面對神的真理？
2. v30~23:5 注意到保羅和耶穌基督被公會審判的情形很類似。
3. v23:6~11 :保羅利用神給他的智慧脫離了公會不合理的審判。保羅在夜裡得知了主的旨意，要他在羅馬為主作見證，這也成為他這段被囚日子中的平安、盼望與印證。Q: 神如果今天要我們作見證，我們有準備好嗎？

### 第二日 使徒行傳 23：12～35

1. v12~35 現在保羅被關又被四十個猶太人追殺，他怎麼可能到羅馬為主作見證？神在這種種的阻攔下，有他的安排。神讓保羅的外甥聽到猶太人要殺害保羅的計謀，使千夫長能保護保羅的性命。Q: 當神要我們為他作事情的時候，我們會因為種種的阻攔而失去對神的信心嗎？或者我們能抓住神的應許而感謝讚美神？

### 第三日 使徒行傳 24

1. 猶太人向腓力斯控告保羅說他是亂黨，但保羅澄清他是依舉經上（舊約聖經）的道，傳講耶穌復活並非亂黨，而腓力斯也相信他並寬待他。保羅也利用神給他的機會傳福音給腓力斯和他夫人猶太的女子土西拉，但他們並不接受。雖然保羅沒有犯罪，腓力斯也沒有釋放保羅，因為他想向保羅所取賄賂。保羅被關了兩年，直到波求非斯都接任。Q: 我們可以像保羅一樣 pure 純潔，不被世界的方法影響（賄賂）？或者因為在苦難底下而不去行神的旨意嗎？

### 第四日 使徒行傳 25：1～22

1. 注意不僅僅是保羅自訴無罪(v8)，就是非斯都也是這樣說(v9-10,18)。
2. 上告凱撒是羅馬公民的權利，也看見這兩年被囚之間，保羅一直將“前往羅馬”一事放在心裡。思想：等候應許的功課。
3. 亞基帕王和百尼基是希律王的兒女，熟悉猶太的律法；非斯都請他同審保羅，好找到上訴凱撒的罪名。注意保羅如何將每次審問看作為神作見證的機會。

### 第五日 使徒行傳 25：23～26：32

1. 雖然亞基帕王和百尼基帶著城中的尊貴人，大張旗鼓的審問保羅，顯示出保羅的案子對他們來說只是另一個彰顯自己的機會，但是保羅的見證卻是情辭迫切，為著聽道的人的好處，即使他們的態度是抗拒的(v29)。思想：我們是否像保羅這樣感受到對人靈魂的負擔？
2. 注意路加再次記載羅馬的官方判決：保羅是無罪的。(v31)

### 第六日 使徒行傳 27:1~26

1. 保羅前往羅馬的路上遭遇船難，比較百夫長、船員，與保羅對船難的反應。保羅對神應許的把握，不是靠他自己的信心，更是因為神的同在，在保羅的生命中是真實的(v24)，因此神的應許是可信的！思想神在我們的生命中是否真實；若是，感謝神！若尚未經歷到神在我們生命中的同在，求神憐憫、幫助我們，叫我們真知道神！

### 第七日 使徒行傳 27:27～28:10

1. 在船上的一切人都聽保羅的話，有驚無險，但是船還是撐不住，使他們都掉在海裡，然後都平安上岸。Q. 是甚麼力量阻攔保羅去羅馬？Q. 是甚麼力量使他們安然無恙？
2. 保羅被蛇咬而沒有事。保羅醫治病人。島上的人給他們船上所需要的東西。Q. 我們會相信神會在為我們認為不可能發生的事情或困難上，為我們預備解決方法嗎？